

# 海安市南莫中学食堂采购早点招标公告

为进一步丰富我校师生早餐品种，规范学校食堂食品原料采购工作，确保食品采购做到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质量保证，价格合理，根据《海安市学校阳光食堂食材定点采购招标流程指导意见》的规定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，对我校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学校食堂采购部分早点点心面向社会公开询价招标，现就本次招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采购项目名称：海安市南莫中学食堂部分早点点心采购招标**

**二、投标人准入资格和条件：**

1. 投标人必须持有有效的《营业执照》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；并持有有效的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或《食品流通许可证》或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，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。
2. 非法人本人参加投标的要提供委托书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3. 各类食品供应必须符合国家、食品行业的卫生规定并具有相应的合格证，中标产品必须能提供厂家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。
4. 具有良好资信度的合格供应商，提供本人无犯罪纸质证明，征信报告，以及工作人员健康证。
5. 投标公司必须具备应急处置能力，在距离学校 1 小时车程内，提供导航截图。
6. 中标供应商需无偿向学校提供足够的食品冷藏或冷冻设备，用于储藏食品，期满后归还。
7. 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，不接受联合投标体，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禁止转包、分包。
8. 中标人开具正式发票，按月、按实际数量及中标结算价结算点心费用（中标价应包含税费、运输等费用）。

**三、报名截止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8 日 17:00，逾时不再受理。**

**四、报名地点：海安市南莫中学总务处。**

**五、开标时间等报名结束后再另行通知。**

联系人：杨老师 13813795089

海安市南莫中学  
2025 年 8 月 22 日